

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560桃園市大溪區美華里15鄰金山
路50號

承辦人：小綜專輔 劉秀琴

電話：03-4717009#350

電子信箱：gy204@gy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美小綜字第11200051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更正「國小領域教學圈-綜合活動領域素養導向與授課增
能研習第三區(平鎮區、八德區、大溪區、龍潭區、復興
區)各國小派員參加」一案，辦理地點為「中壢區普仁國
小」，請查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8月7日美小綜字第11200050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前文誤繕辦理地點為大溪區普仁國小，特此發文更正。
- 三、本案研習地點為「中壢區普仁國小」，請各校轉知參加研
習教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112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員

